



Sanda/susongfa
Sikaò/jingyao



9

国家司法考试
司考宝系列
(专项提升类)

GOOD PATH OF
NJE

2011 年国家司法考试

三大诉讼法司考精要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
司考研究中心 出品

本书编写组 编著

在职考生 特选[✓]

重点发掘司考得分大户
攻克三大诉讼法高效工具
图表记忆简明快捷
对比记忆事半功倍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11 年
版

★★★★★

七星级优秀畅销书



9

国家司法考试
司考宝系列
(专项提升类)

GOOD PATH OF
NJE

人民法院出版社
众合教育

指定 2011 年司法考试辅导用书

三大诉讼法司考精要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
司考研究中心 出品

本书编写组 编著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三大诉讼法司考精要/本书编写组编著. - 北京: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10. 12

ISBN 978 - 7 - 5109 - 0162 - 1

I. ①三… II. ①最… III. ①诉讼法 - 中国 - 法律工作者 - 资格考核 - 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24980 号

三大诉讼法司考精要

本书编写组 编著

责任编辑 林志农 李安尼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7 号 (100745)

电 话 (010) 67550575 67550567 (责任编辑,
67550516 (出版部) 67550558 (发行部)

网 址 <http://courtpress.chinacourt.org>

E - mail courtpress@sohu.com

印 刷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480 千字

印 张 20.25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9 - 0162 - 1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司考宝——在职考生高效备考首选

一、在职考生的复习困境——“司考宝”的源起

2010年，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司考研究中心联合北京众合教育学校在全国六个省级法院系统开展了司法考试强化培训，培训的对象均为司法系统在职考生。在对数千名在职考生进行广泛深入的问卷调查与摸底分析后，我们对在职考生备考司法考试的特点、困境与特殊需求有了深入的了解。同时也深感到目前为止出版的各类司考辅导图书中，缺少专门针对在职考生特点而度身定做的辅导书。因此，我中心专门针对在职考生业务繁忙，复习时间少，精力不够，备考信息欠缺，应试能力不足等特点，特邀国内司考辅导名家，法官检察官以及司考研究中心的博士、硕士团队深入研发，共同编写打造了全新的司考辅导图书品牌——司考宝。司考宝系列（6大类11种）改变了既往司考辅导书轻重不分、面面俱到、大而全的编写模式，提倡简明、高效、快捷的备考方法，从考点选择、内容编排、体例设置等方面极有针对性地满足了在职考生的备考需要，从教材、法规、真题、速记等多方面提出了全面的解决方案。

二、“司考宝”的解决方案

（一）教材更精练

相对于非在职考生，在没有三四个月集中脱产复习的条件下，司法部推荐的350多万字的考试教材，大纲所涉的1万多个知识点是很难仅仅依靠8小时工作以外的时间全部攻克。怎么办？其实，只要对9年的司考命题进行深入的统计分析，就可以发现，司法考试的命题范围虽广，但是真正考查的考点或者说高频高点往往集中在一两千，而这些常考的、应知必会的考点是在职考生必须全力把握的内容，有了这些内容，就掌握了过关的至胜法宝。

司考宝系列的核心教材——《国家司法考试应知必会考点大全》（司考宝①）将长篇累牍的教材中的理论知识化整为零，删去对于基础理论背景、意义等的繁琐介绍，通过核心考点搭建司考知识体系，直接从总结、归纳历年考试的考查规律和命题趋势出发，提炼了近1000个复习司法考试的应试必会考点，重点突出，内容精练，大幅减少复习的阅读量，帮助在职考生在有限的时间内复习真正有价值的考点。

（二）法条更精简

经过专家团队对司法考试大纲所涉的300多件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共计约2万多个法律条文的统计分析，并结合历年司考的考查角度，我们将司考法条的复习目标设定为两个层面：一个是涉考核心法条，共约4500多条；一个是必得分法条，共约1200多条，并根据这两个目标，编辑了以下两种图书：



《**核心法条速查速记**》(司考宝③)——本书收录的4500个法条,是依据历届司法考试大纲的基本要求和实际考查范围,从司考大纲范围内2万多条法律条文中筛选出来的。这些法条涵盖了司法考试85%以上的考点和命题点。本书通过对关联法条的归纳整理,同时精选整合有助于法条理解记忆的复习要素,帮助读者快速查找、准确理解法条内涵,实现事半功倍的复习效果。

《**得分必背法条**》(司考宝④)——本书收录的1200多个法条,均系在各部门法中已经被历年真题反复高频考查过的重点法条,是司法考试依法命题的最基本依据,是核心中的核心,重点中的重点,这些法条直接涵盖了约340分的司考考点。本书是帮助在职考生通过背记法条就能得到确定分值的高效司考复习用书。

(三) 速记更高效

在职考生日常工作繁重,业余时间有限,开会、出差、应酬又占用很多8小时以外的复习时间,很难集中一段完整时间进行系统复习,更难有精力对浩如烟海的司考知识点进行归纳总结,因此,利用好上下班路途中的零星时间、边缘时间随时学习、记忆,化零为整,提高效率至关重要。除了《核心法条速查速记》、《得分必背法条》这两种便携工具书外,我们还专门为考生利用零星时间速记考点设计了小开本、薄厚适中,携带方便,随时阅读口袋图书——《**核心考点冲刺记忆**》(司考宝⑦)。该书通过对历年真题考点的科学分析、筛选,总结高频常考考点,帮助考生确保必考考点不丢分。提高记忆效率,除了充分、高效利用时间,科学的记忆方法和路径也非常重要,为此,司考宝推出了——《**司法考试轻松学**》(司考宝⑧)。该书通过纵横对比,归纳口诀,点拨关键词等多种途径,帮助考生提高复习效率,提升记忆巩固记忆效果。

(四) 真题练学合一更具实效

在职考生由于学习时间少,对司考命题也缺乏持续关注,因此对命题规律和角度不熟悉,平时练习自测少,解题技巧欠缺,很多时候即使掌握了相关知识也未能转化为应试能力。汗牛充栋的练习题模拟又如何选择?司考宝的方案是,从真题突破,向真题要分。9年的司考积累了大量高质量、高水准的司考真题,如何选如何用这些真题是有门道有技巧的。我们从研习和练习两种使用方式出发,策划了以下两种更具实效的真题图书:

《**国家司法考试历年真题及答案详解大全(2000~2010年)**》(司考宝⑤)——真题就是最好的模拟题和练习题,该书真题以年分册,试题与答案解析分册装订,力求还原真题的本来面目,给考生最真实的考场体验。

《**国家司法考试真题联想360°**》(司考宝⑥)——吃透一道经典真题所包含的知识点,胜过重复练习十道不重要的真题。发挥真题的价值,关键是对真题进行深入“联想”,将真题关联考点归纳整理,“联想”此考点所有考过的真题,使复习一道真题的实效大大提高,本书是将历年真题价值最大化与实用化的得力辅导图书。

(五) 专项提升更具针对性

对于三大诉讼法程序规定和司法文书写作的熟悉和掌握,既是司法考试的考

查重点,也是与许多在职考生日常工作须臾不可分的专业知识。司考宝专项提升系列图书既贴近司法实务操作又侧重司考复习要点,是在职考生特别是法检系统工作人员提高业务能力及备考专项提升的必备图书。

《三大诉讼法司考精要》(司考宝⑨)——本书包含三大诉讼法主要考点,全面罗列常考知识点,并对其中的重要、疑难知识点进行讲解;对其中涉及三大诉讼法之间或其内部需要比较的部分以图表形式表现;对其中涉及真题的知识点进行指引,再现真题,提示考点及答题技巧。融理解记忆、图表记忆、比较记忆、实战演练于一体,包含专题概述、知识点讲解、图表、法条、真题等元素,便于考生复习掌握诉讼法的相关考点。

《法律文书范例及应试技巧》(司考宝⑩)——该书是市场上为数不多的从司考备考角度学习法律文书的辅导图书。法律文书不出题则已,一出题必然分值巨大,考生必须高度重视。该书既是复习司法法律文书的辅导书,也是制作法律文书的简明实用工具书。

(六) 法律汇编工具即方便复习又方便工作

司考宝之专用司法法律法规汇编工具——《国家司法考试应试必备法律法规汇编》(司考宝②)是专为在职考生特别是法检系统考生编写的案头必备司考工具书,兼具实务检索和司考复习的双重功效。该书全部依据历年司考大纲的考查要求和最新立法动态精心选取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内容系统、全面,条文权威、准确。本书的最大特色在于法规全文收录系统完整,法条精准检索清晰快捷,杜绝了因法条割据而给读者造成的查阅不便。同时,书中详细标注相关法条的页码位置,快速指引法条链接,并点明真题考查情况,最大限度地将在职考生复习要义融入考生工作环节,帮助在职考生实现工作与复习的互为增益。

作为专门为在职考生量身定制的司考图书,司考宝系列已被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司考研究中心确定为2011年度全国法检系统司考培训班指定教材。同时,该系列图书所倡导的高效复习司考,将司考复习融入日常工作的备考理念,同样适用于具有相当法学专业知识,并致力于或正在从事法律相关职业工作的考生。司考宝系列图书因既要尊重司考复习的一般规律又要兼顾法检系统司法实务的工作需要,编创难度非常大,好在有诸多司考辅导专家名家的鼎力相助以及司考中心博士、硕士研究团队的尽心竭力,使得我们的想法成为现实。在本系列图书付梓之际,谨对他们的辛勤付出一并表示感谢!同时,也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希望通过我们共同的努力,使其成为助力司考并陪伴广大法检系统考生日常工作的良师益友!

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司考研究中心

2010年12月

前 言

三大诉讼法包括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及仲裁法，历来是司法考试中的重要“分矿”。自2004年以来，三大诉讼法在司法考试中所占分值一直维持在160分左右，占司法考试总分值四分之一强。究其原因，司法考试为塑造实践型法律人才而存在，而诉讼则是法律实践的核心，通过司法考试选拔的法律职业群体中的大部分人员都会参与到诉讼活动中来，从某种意义上说，司法考试是为诉讼服务的，因此，诉讼法的考点为司法考试命题所偏爱自不难理解。

对考生来说，诉讼法这一重大“分矿”与民法、刑法等出题大户相比，其考查内容均紧扣法条，考点分布集中，法学理论分析要求不高，对考生记忆能力的考查高于分析能力。同样的分值，通过诉讼法获取比通过民法和刑法等部门法获取容易得多。

三大诉讼法既有不少共通之处，又有许多差异性规定，因此将三大诉讼法结合起来集中突击记忆，会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本书的出版目的就在于系统梳理三大诉讼法核心考点，用简明、高效的形式帮助考生快速把握其命题规律，大幅提高复习效率，从而达到意想不到的复习效果。

一、本书的主要特点

1. 以法条为基础，内容简约，重点突出。本书无意加重考生的复习负担，故内容以精简为主，全书以三大诉讼法的法条为基础，对其中的重点、核心、常考法条进行分解提炼，简明罗列常考知识点，只对其中的重要、疑难知识点进行稍加引申。

2. 以考点为专题，脉络清晰，要点分明。本书以法条为基础，以考点为线索，形成若干专题，每个专题之下以图表形式表现该专题的重要知识点，全书脉络清晰，要点分明，考生既可系统复习三大诉讼法，也可单就某一专题有针对性地复习个别考点。

3. 以表格为形式，提炼要点，归纳重点。本书对三大诉讼法的重要知识点进行归纳总结，并以表格的形式表现出来，全书表格清晰直观，详略得当，便于考生在复习过程中通过表格比较记忆，有利于提高复习效率。

4. 以真题为演练，配套自测，强化训练。本书在每个专题之后都配以一定数量的历年真题，一方面供考生在复习过程中进行自测，另一方面对考生把握该



专题的出题点提供一定的思路。

二、本书的编写体例

本书内容涵盖三大诉讼法几乎全部的重要考点，在编排上，全书分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含仲裁法）、行政诉讼法、三大诉讼法比较四大部分：前三部分着重从纵的方面梳理和讲解各诉讼法本身的知识点，间或涉及横向比较；第四部分着重从横的方面串联和比较三大诉讼法之间的相关知识点。其中刑事诉讼法分20个专题，民事诉讼法分17个专题，行政诉讼法分7个专题，每个专题设以下栏目：

1. 【命题规律及重点提示】对该专题在历年司法考试中的受关注度与重要性加以评析，提示考生需要注意的重要考点。

2. 【考点明细】采用表格形式对该专题可能被涉及的考点进行梳理，对其中的重要考点加以标识。

3. 【真题自测】选取该专题中所涉及到的部分历年真题供考生自测，帮助考生强化复习效果，把握命题规律。

4. 【必背法条】列举该专题中需要考生熟练掌握的重要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的具体条目，供考生在备考中参照查阅。

5. 【真题自测答案】司法部公布的真题标准答案。

三、本书的使用方法

法条永远都是诉讼法的首要考查对象，三大诉讼法的司考真题绝大多数都是直接考查法条的法条型试题。考生只要认真研究历年真题就可把握命题人的出题思路及规律，从真题中提炼把握重要考点，从重要考点归纳常考法条，如此一来，考生方能在诉讼法的备考和复习当中立于不败之地。本书所包含的内容正是以法条和真题为主，它向读者所传达了包括诉讼法的命题规律、考点明细、必背法条等在内的诸多信息。

另外，由于司法考试中三大诉讼法是分卷进行的，基本不会涉及对三者之间直接比较，而其中的易混知识点只可能作为选择题中的干扰项出现，所以本书只在最后一部分对三大诉讼法个别关键考点进行了简单的比较，其目的在于使考生在熟练掌握司法考试分卷中各诉讼法考点的同时又能对相互之间的关系有所了解，也避免考生陷入无谓的比较而忽略重点所在。

对于本书的使用，考生应当首先从整体上把握三大诉讼法的知识体系与重要考点，然后再就其中的一个专题具有针对性地复习。具体到每一个专题，考生既可以先复习【考点明细】部分，然后再进行【真题自测】，也可以先进行【真题自测】然后有针对性地复习【考点明细】部分。

需要提醒考生注意的是，使用本书时，需有一本法规汇编类图书在手边，【必背法条】中所列举的法条需要考生反本溯源，查到法条的原文并熟练掌握。可以说，本书是为了帮助考生更好把握核心考点并掌握重要法条，舍弃法条直接复习本书是编者所不提倡的。

本书不敢妄称是三大诉讼法备考的“圣经”，却也称得上“精要”，也许本书中作为归纳知识点的表格并不是所有考生都喜欢的形式，不足之处，希望各位使用本书的考生批评指正，意见与建议可发至 fy.sikao@163.com。

编 者

2010 年 12 月

目 录

刑事诉讼法部分

专题一	刑事诉讼法概述	(2)
专题二	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8)
专题三	管辖	(13)
专题四	回避	(24)
专题五	辩护与代理	(28)
专题六	刑事证据	(37)
专题七	强制措施	(44)
专题八	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56)
专题九	期间与送达	(61)
专题十	立案	(64)
专题十一	侦查	(67)
专题十二	审查起诉	(76)
专题十三	审判原则与审判组织	(84)
专题十四	第一审程序	(90)
专题十五	第二审程序	(107)
专题十六	死刑复核程序	(116)
专题十七	审判监督程序	(120)
专题十八	执行	(127)
专题十九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	(136)
专题二十	涉外刑事诉讼程序与刑事司法协助	(140)

民事诉讼法部分

专题一	基本概念、基本原则与基本制度	(144)
专题二	主管与管辖	(150)
专题三	诉	(166)
专题四	当事人	(172)
专题五	第三人及诉讼代理人	(182)



专题六	证据与证明·····	(188)
专题七	法院调解·····	(200)
专题八	期间、送达·····	(206)
专题九	财产保全与先予执行·····	(209)
专题十	对妨害民事诉讼行为的强制措施·····	(215)
专题十一	普通程序·····	(218)
专题十二	简易程序·····	(231)
专题十三	二审程序·····	(235)
专题十四	审判监督程序·····	(240)
专题十五	特别程序督促程序公示催告程序·····	(244)
专题十六	执行程序·····	(249)
专题十七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	(254)
专题十七	仲裁程序·····	(259)

行政诉讼法部分

专题一	行政诉讼概述·····	(265)
专题二	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267)
专题三	管辖·····	(272)
专题四	行政诉讼参加人·····	(276)
专题五	证据制度·····	(280)
专题六	行政诉讼程序·····	(286)
专题七	裁判与执行·····	(293)

三大诉讼法之比较部分

刑事诉讼法部分



专题一 刑事诉讼法概述

命题规律及重点提示

司法考试自 2003 年增加论述题题型以来,诉讼法的命题在重视法条的同时加强了对理论的考查,如 2005 年司法考试的论述题就涉及刑事诉讼法知识,客观题中也考到程序公正的内容。近几年的司法考试试题,理论性明显增强,有相当一部分题目,单纯凭借对法条的记忆是不够的。设置本专题的目的在于提示考生重视对刑事诉讼法基本理论的掌握和理解,对知识点的罗列则未必详尽。

考点明细

一、刑事诉讼原理

(一) 司法公正

司法公正	内容
程序公正	程序中立、程序公开、程序参与、程序平等、程序安定、程序合理等
实体公正	司法裁判认定事实正确,证据充分;正确适用法律

(二) 刑事诉讼目的

刑事诉讼目的	内容
直接目的	保证刑法的正确实施、惩罚犯罪、保护人民
根本目的	保障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安全,维护社会主义社会秩序

(三) 刑事诉讼价值

刑事诉讼价值	内容
工具价值	实现实体法的价值,如公正、效率、效益等价值
独立价值	尊重当事人的主体地位、保障当事人参与刑事诉讼的权利
价值目标	公正优先,兼顾效率

(四) 刑事诉讼职能

刑事诉讼职能	承担者	内容
控诉职能	检察机关(公诉人)、自诉人(包括反诉案件中的原告)和被害人、公诉案件中被害人的诉讼代理人	向人民法院揭露、证实犯罪并要求人民法院对被告人确定刑罚
辩护职能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含自诉案件中提起反诉的自诉人)及其辩护人	针对犯罪嫌疑或指控进行反驳,说明犯罪嫌疑或指控不存在、不成立,要求宣布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无罪、罪轻或者从轻、减轻、免除刑罚处罚
审判职能	人民法院	通过审理确定被告人是否犯有被指控的罪行和应否处以刑罚以及处以何种刑罚

(五) 刑事诉讼结构

刑事诉讼结构	内容
纵向结构	刑事案件从立案、侦查到起诉、审判和执行程序的过程中,公检法等机关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互相监督,诉讼目标一致
横向结构	在某一诉讼阶段控辩审三方的法律地位和相互关系
理想结构	“正三角形”:审判中立、控辩平等、控辩积极对抗、诉审分离和审判本位主义



二、刑事诉讼主体

(一) 刑事诉讼中的专门机关

机关	性质	职权
公安机关	行政机关、侦查机关	1. 立案侦查权 2. 撤销案件权 3. 对侦查终结的案件移送审查起诉权 4. 要求复议和提请复核权 5. 对生效裁判的执行权，具体包括： (1) 拘役、管制、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以及暂予监外执行的罪犯 (2) 被判处有期徒刑缓刑、拘役缓刑的罪犯 (3) 对没收财产的判决，在必要的时候，可以参与执行
人民检察院	公诉机关、法律监督机关	1. 法律监督权 2. 公诉权 3. 对自己立案管辖的案件有侦查权 4. 批准或决定逮捕权
人民法院	审判机关	1. 审查起诉权 2. 对被告人决定采取强制措施权 3. 调查核实证据权 4. 维持法庭秩序权 5. 判决权 6. 依法收缴赃款、赃物，查封、扣押被告人的财物权 7.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生效裁判进行再审权 8. 执行判处死刑（需要立即执行）、罚金、宣告无罪和没收财产的判决或裁定 9. 依法对判处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缓期2年执行的罪犯裁定减刑、假释或决定暂予监外执行

(二) 刑事诉讼中的参与人

1. 当事人

当事人	权利	当事人共有的诉讼权利
被害人	(1) 有权自案件移送审查起诉之日起, 委托诉讼代理人 (2) 有权报案或者控告, 要求有关机关立案 (3) 对于公安机关不立案的, 有权请求人民检察院进行监督 (4) 对于人民检察院所做的不起诉决定, 有权向上一级人民检察院申诉 (5) 被害人有证据证明对被告人侵犯自己人身、财产权利的行为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而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不予追究的, 被害人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自诉 (6) 对地方各级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决不服的, 有权请求人民检察院抗诉 (7) 有权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1) 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的权利 (2) 控告权 (3) 申请回避权 (4) 对驳回申请回避的决定申请复议权 (5) 参加庭审权 (6) 申诉权
自诉人	(1) 有权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2) 有权申请撤回自诉或者自行和解 (3) 有权随时委托诉讼代理人 (4) 特定案件中接受调解的权利 (5) 有权向法院申请调查取证 (6) 上诉权 (7) 有权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	(1) 在侦查机关第一次讯问后或者采取强制措施之日起, 有权聘请律师提供法律咨询、代理申诉和控告, 代为申请取保候审 (2) 有权向法庭作最后陈述 (3) 公诉案件的犯罪嫌疑人有权自案件移送审查起诉之日起委托辩护人 (4) 自诉案件的被告人有权随时委托辩护人 (5) 自诉案件的被告人有权对自诉人提起反诉	



2. 其他诉讼参与人

其他诉讼参与人	条件及范围
法定代理人	(1) 被代理人的父母、养父母、监护人 (2) 负有保护责任的机关、团体的代表
诉讼代理人	(1) 公诉案件的被害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者近亲属委托代为参加诉讼的人 (2) 自诉案件的自诉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委托代为参加诉讼的人 (3) 附带民事诉讼的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委托代为参加诉讼的人
证人	(1) 能够辨别是非并能正确表达 (2) 必须是当事人以外的人 (3) 必须是自然人，而不能是单位
鉴定人、翻译人员	(1) 具有专门知识 (2) 经过公安、司法机关的指派和聘请 (3) 不能和案件有利害关系，所以鉴定人存在是否回避的问题 (4) 必须是自然人

/ 真题自测

1. 王某与张某发生口角，王某一怒之下顺手将李某放在桌子上的手机打向张某，致张某轻伤。请回答：(2008 年延期区卷二 95 ~ 97 题)

(1) 对由王某造成的伤害，张某依法享有的诉讼权利是：

- A. 向法院提起自诉 B. 向公安机关控告
C. 向检察院控告 D. 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2) 李某享有的诉讼权利是：

- A. 就王某给自己造成的损失提起民事诉讼
B. 就王某给自己造成的损失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C. 就王某的犯罪行为向公安机关举报
D. 就王某的犯罪行为向法院提出自诉

(3) 如张某提起自诉，对本案刑事部分判决有权上诉的是：

- A. 王某 B. 张某 C. 李某 D. 提起公诉的检察院

2. 下列哪些人是承担控诉职能的诉讼参与人？(2007 - 2 - 76)

- A. 公诉人 B. 自诉人
C. 被害人 D. 控方证人

3. 关于被害人在法庭审理中的诉讼权利，下列哪一选项是错误的？(2006 - 2 - 22)

- A. 有权委托诉讼代理人
B. 有权申请回避